

新藥及新醫材病人意見分享品項認識產品-摘要資訊

類別： 藥品 醫療器材 (請勾選)

許可證字號	(如為整組特材不同許可證建議為同一代碼者，應同時填寫)										
藥品代碼或特材代碼											
中文品名											
英文品名											
建議單位名稱											
廠牌							產地國別				
認識產品 (請廠商提供)											

備註：

1. 藥物許可證之持有廠商或健保特約醫事服務機構建議藥物納入健保給付或修訂藥物給付範圍時，須於送審資料中提供300字內之產品簡要說明。
2. 提送之產品簡要說明以淺顯易懂為原則，敘明內容以如何治療或處置傷病，且不偏離仿單內容為原則。
3. 未檢送產品簡要說明、敘明內容過於誇大不實、語意艱澀難懂，則退件不受理。